

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/通讯书面投票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盛军岭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2023年10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6日